

戴上眼镜看蚂蚁

彭建华

小时候,我的眼睛很好。但是,那时的我却常常羡慕那些戴眼镜的人,认为他们才是世界上最有学问的人。

隔壁院里有一青年,上世纪六十年代高中生,数学学得特别好,在我们公社的秋塘坪中学任教。后来被打成了右派,回到生产队里务农。他戴着一副黑边眼镜,经常在我读小学的静尔庵附近田里干农活。寒暑假的时候,我们一帮小孩爱来校园玩,总看到他赶来学校水井喝水的机会,在我教室里的黑板上演练数学题。从那时起,他的眼镜对我产生了魔力,觉得那就是知识的象征。可以说,我喜欢文学喜欢写作,就与那副眼镜有关,在某种程度来说,它就是我的启蒙老师。

从此,我有了一个非常神奇的梦想:什么时候也能在鼻梁上架一副神气的眼镜呢?

人们都说叶公好龙,并非真的喜欢龙。但是,少时的我却是真真切切地喜欢眼镜。为了与眼镜结缘,我天天用眼,当然并不是看课本,而是杂书和报刊。看它们的目的也不是为了什么崇高或不崇高的目的,纯粹就是看看而已,让自己的眼睛早日去适应心目中神圣的眼镜。后来,我学习了“削足适履”这个成语,觉得昔年的自己很有一种“毁眼适镜”的味道。真正可笑的是,我的眼睛老是跟我作对,尽管时不时因为看书而流泪,但它就是不坏,无论远还是近,总是一副明察秋毫的样子,让我无可奈何。

与自己眼睛的斗争持续了若干年,当然后来我不再带有“毁眼适镜”的恶魔

心理,但经常读书的惯性却也未能见住。

不幸的是,我的眼睛仍然是洞若观火。当然,这时的我不喜不悲,我知道,这是岁月的年轮圈定了我毫无涟漪的心态使然。不过,我还是喟然而叹:再见了,眼镜,此生你我了无缘分!

俗话说,有心插花花不发,无心栽杨柳成荫。我与眼镜的缘分,倒是真的应了这句话。大概是2010年吧,某天晚上我躺在床上看报,突然有一重大发现,原来印得字黑如墨的文章,居然淡雅如素,某些笔画少的文字甚至隐入了暗黄色的新闻纸之中,若隐若现,与我捉迷藏。

这一年,47岁的我终于戴上了眼镜。

但是,眼镜不但没有给我弥补上少年时代盼而不得的遗憾,反而有的都是烦恼,必须时时刻刻将之揣在身上。它不是近视镜,可以经常架在鼻梁上,而是老花镜,只在关键时刻才能派上用场。而我要用它的“关键时刻”很多,一旦不用就取下来,很是繁琐。如果不取下来,戴着它走路,一双眼珠子就要往上翻起,不说别人,就连我自己都觉得滑稽。还有一次,我在外面有事忘了戴眼镜,用微信付款时居然将20写成了200,幸好回来后我检查了一下,也幸好店家是熟人,才避免了没必要的损失。

从此,我开始讨厌眼镜。

这时候,我才觉得背叛了自己的少年。难道我真是好龙的叶公吗?虽然从发现自己眼睛老花时,就不喜欢戴眼镜,可是毕竟现实就是现实,我还是很不情

愿地经常去买廉价眼镜,并不是舍不得花那个钱,而是我经常弄坏它。有时掉地上摔烂,有时躺床上睡着了压坏,有时放在某地忘了带回。而且,这眼镜戴着戴着,它的度数便水涨船高,100度150度200度,纵深发展的趋势让我心惊。

我的工作,天天与手机和电脑打交道,便寻思要解决这个问题。我的愿景很美好:能否有一种老花眼镜像近视镜甚至是通光镜那样,每天能全天候戴着,勿需时不时地取下?而且更重要的是,它还可以抑制眼睛的老花趋势,当然,如若能将度数一年一年地减少,那就阿弥陀佛了。

前年,我花了一千五百多元,终于如了愿。但是,我仍无丝毫欣喜。因为我再不是少年的我,不再对眼镜神往崇拜,不再有叶公好龙的心态波动,我只是我,我只为我的需要而选择和付出。

后来,读何立伟的散文《一觉醒来看见地上的拖鞋》,我觉得其中有句话可以借来一用:“未来是什么?具体的未来,就是明天早晨醒来,还能看见床头一双鞋,还能穿着它,在人世上四处走动。”是的,正如辛弃疾所言:“白发多时故人少。”人一旦戴上老花镜,“故人”也必是日渐凋零。去年某天,无事便在纸上默写小学时的同学名字,居然发现,有五六个戴眼镜和不戴眼镜的男女同学永远地走了。而我们还能每天在鼻梁上架着老花镜,读读书看看报,或者是像儿时一样瞧瞧墙角的蚂蚁如何搬家,又何尝不是幸事一桩呢?

龙建雄

妈妈手机里装着我们的世界

这一周,我有两篇文章相继被《羊城晚报》《衡阳晚报》的纸媒和网媒刊登。仰仗大家抬爱,朋友圈里转发我文章的人比较多。我坐在家里的阳台角落边新添置的懒人沙发上,真诚致谢朋友们。

让我十分意外和惊喜的是,从来不发微信的母亲竟然连续把我的文章链接转发到了朋友圈,还写上了一句“这是我儿子写的,请大家看一看”。看着母亲再直接不过的话语,我猜想她一定是反复询问小学二年级的孙女怎么样转发,然后一步一步、一点一点,把文章链接小心翼翼又喜滋滋地发到朋友圈。想到母亲向小孙女虚心讨教的神情,我情不自禁地呵呵呵笑出了声音。妻子问我有什么好事这般欢喜。我说,你家婆婆终于学会发微信朋友圈啦!

母亲用手机有过一段很长的适应过程,她至少使用过10年以上的按键手机,而且最好是那种翻盖机型,打开就可以接电话,合上就是挂电话。除这些功能外,什么彩信、炫铃、看新闻对她来说都是多余。这与母亲没有什么文化不无关系,虽说看似这样有笑点也有泪点,但是我这个当儿子的没有好好教会她使用,实属不应该。

记得六年前某个夏日,我临时接到去粤东海边加强演习导调组的任务。军令如山倒,于是和妻子商量,需要请母亲马上从老家来广州带孩子。听说要独自去乘坐高铁,母亲有些紧张和害怕,因为这也是她头一回一个人出远门。碰巧的是,在上海出差的妻子返程高铁刚好会停靠家乡衡山西站,于是我托值班站长帮忙将母亲送上妻子所乘的高铁。家乡的高铁站不大,两个站台,一边北上一边南下,接下来发生在站台上的故事非常戏剧,一系列的紧张刺激让你哭笑不得。先是母亲和值班站长走丢,她跟着人群误走去了北上的站台,她清晰地记得自家媳妇是在5号车厢。这边,我爱人

在车厢门口四处张望,根本就没有发现母亲的身影,她不停拨打母亲的手机,却一直是无人接听。无奈间,高铁两分钟之后徐徐开动继续飞驰广州。我得知消息后,赶忙联系母亲,非常奇怪的是,母亲在接到我电话后说了一句“儿子,我坐错车了”,就再也联络不上。我很着急,立刻联系衡山西站值班站长,请他通过内部联系方式找到北上高铁的列车长,待找到母亲后安排她在长沙南站下车,然后要她等我长沙的朋友来找。很幸运,站长很快告诉我一切照办。

时间一分一秒过去,我推算着列车此时应该停靠长沙南,再打母亲手机,仍然是“您拨打的用户不在服务区”。长沙的朋友非常给力,找来3个战友一起,在广播找人、调看监控、出站模拟等多种方式并用的情况下,终于在出站广场保安亭边上找到了惊慌失措的母亲。后来得知,车站熙熙攘攘,母亲根本就没有听见儿媳打来的电话声,她一直在拨打我和妻子的手机,可怎么打都没有反应。原来,母亲的手机功能极其简单,在高速运行的高铁上丢失信号之后,不会自动检索和恢复设置,只有重新关机开机才可以正常使用,可母亲不知道要这样。

一场虚惊差点把母亲给弄丢,好在最后没有任何闪失。所以,待母亲来到广州,妻子第二天就去商城给妈妈买了一台智能手机。我的女儿和侄女轮番上阵教奶奶,母亲终于勉强接受使用新的智能手机,但她仍然说不会使用微信钱包,舍不得打开手机移动流量。

母亲是典型的湖南农家女子,十五六岁的时候就没有了娘,19岁从山坳村里出嫁给我父亲,20岁生下我,再过6年又生下弟弟。母亲个子不高,生性胆小,在来城里给我和弟弟帮衬着带孩子之前,连地级市的城市都没有去过,她对外面的世界是绝对的陌生,因而事事小心,对离开自己丈夫和我们儿子儿媳单

处一地时,总是小心小心再小心,生怕多踩着了一只地上的蚂蚁。

这些年,母亲习惯了在广州的生活,但也只不过是熟悉我们大院四周的环境。她有固定的买菜路线,稳定的纸牌牌友,连坐公交车来回弟弟和我家也是固定的那两趟班车。她说她不再担心找不到我们,手机时刻保持着电量充足。我和弟弟偶尔给母亲预订个专车给钱搭个的士什么,她总是极力反对,她说她和父亲没有在经济上支持过我们在城市里买房买车、结婚生子,她能省儿子儿媳一分钱也是帮助。

俗话说,“家有一老,如有一宝”。生活在城市里的儿女们,最幸福的事莫过于有父母在身边帮扶。母亲虽然身在城里,但心里其实还是很依恋家父。父亲在家种了什么菜、家里今天是什么天气、村子里谁家娶媳妇又谁家老人走了,这些信息都是母亲和父亲聊天之后告诉我们的,她说自从手机可以视频以后,同父亲聊天没有距离感,手机这个东西真是太神奇!我为此庆幸给父母及时买了智能手机,只要他们随时都可以唠家常,两老保持着心情愉悦,费点小钱,哪怕是花钱购买点流量又何妨!

母亲现在学会了照相、录像、语音留言,也开始使用微信支付。我想给她换台手机,但她仍然坚持说不用,她说手机里除了那几个老乡牌友和广场舞朋友之外,就是我们儿子、媳妇、孙女和其他亲戚的号码,容量足够大,完全没有必要换。母亲说,她这辈子是赶不上这个发展变化的新时代了,一辈子没读过什么书、没见过什么世面,所以,当年她和父亲的决心就是砸锅卖铁也要让我和弟弟多读书,一定要让我们有一个比她好一百倍的前程。

2020年的春节将至,我打算悄悄给母亲买一台新手机。母亲的旧手机虽然只有几个G的容量,可她装着我们的全部世界。

室有诗书 满院春光长住

殷君发

中华数千年文化,盛世崇尚文治,乱世推崇武功。在统治阶层看来,读书能教化万民,一个稳定的国家,需要礼仪来巩固皇权;而当国家动荡,又需要无数习武的人,为其打江山。及至江山稳固,刀枪入库,马放南山,皇权忌惮手握重兵功高盖主之英雄,怕这帮人有一天不服管,拉出人马反水滋事,于是,历史上出现了著名的杯酒弃兵权、火烧将军楼,一大批毫无战功的文人,重新登上历史舞台,站上权力巅峰。历史,如此循环往复。

读书与功名,是一对孪生兄弟。隋炀帝杨广在大业二年(公元606年)始建进士科,之后,天下之读书人,多为功名而读书,十年寒窗苦读,为的是一朝金榜题名,“朝为田舍郎,暮登天子堂”,功名利禄滚滚而来。古人说,书中自有黄金屋,书中自有颜如玉。功利之心,一直攫取着古时候读书人的灵魂。

也有不为功名读书的高人。明代大儒王阳明先生,是陆王心学之集大成者,精通儒家、道家、佛家。这位老先生满腹经纶,却在科考之路上连续两次落榜,28岁那年,参加礼部会试,得以赐二甲进士,直至龙场悟道,写下四句教言:“无善无恶是心之体,有善有恶是意之动,知善知恶是良知,为善去恶是格物。”王阳明能文能武,却一直在仕途郁郁不得志,经历被贬,追杀,闲置,而后辞官讲学,再在晚年被启用去平定两广叛乱,可惜,不到一年就病逝了。王阳明的命运,坎坷多舛,浓缩了中国古代大多数有思想的读书人的命运。不为功名读书,是为良知读书,只要忘掉自身外在的得失,是不会觉得读书累的。

隋末李密牛角挂书,汉朝朱买臣负薪读书,倪宽带经而锄,西汉匡衡凿壁偷光,南朝时齐国江泌映月读书,晋代车胤夏天以练囊装萤火虫照明读书、孙康冬天常利用雪的反光读书,东汉孙晋头悬梁读书、战国苏秦锥刺股读书。这些勤奋读书的故事,是中华民族千百万读书人,特别是穷苦人家的孩子读书的真实写照,一直催人奋进。

夜来读书,偶得钱穆大师读书故事:钱穆先生读私塾的时候,读到《孟子》的时候就辍学了,于是,没有读完的《孟子》成了他的一块心病。一年冬天,先生忽然立意要将《孟子》通体读过一遍,于是拣定大年初一,把自己反锁在一间空屋里,自限一天读完一篇。第一个上午便读《梁惠王章句》上,读到能通体背诵为止。然后自己开锁出门吃午饭。下午则读《梁惠王章句》下,到能通体背诵,再开门吃晚饭。如是七天,直到新年初七之晚餐,一段心事始告完毕。

曾有一段时间,读书无用论甚嚣尘上,许多人放下书,追逐欲望,造就了一批有钱没文化的国民。其中一些人胸无点墨,偏偏喜欢附庸风雅,于是闹出许多笑话,令人捧腹。一个不崇尚读书的民族,即便经济再发达,恐怕也是尔虞我诈丛生!一个不崇尚读书的富商,即便再有钱,恐怕也会守不住吧。

现在,智能手机盛行,每个人随时随地都能阅读。但我觉得,这种碎片化的阅读,看似读了很多东西,好像自己已经知道很多了,但读无所思,读无所悟,读无所得,刷屏罢了,终究浅尝辄止,是不能读进去的。

读好书,明事理,修心性。钱穆先生有联:“室有诗书,满院春光长住;门无车马,一湾溪水细流。”读书之乐,恬淡素雅,无欲无求,自得其乐,也是一种境界。

王国维是著名国学大师,他在《人间词话》中将读书分为三种境界:“昨夜西风凋碧树,独上高楼,望尽天涯路;衣带渐宽终不悔,为伊消得人憔悴;众里寻他千百度,蓦然回首,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。”我等俗人,喜读书,一直未能悟透这三重境界,大约是修炼不够,还须在书中继续淬炼。

腹有诗书气自华。一本好书,一杯清茶,一抹阳光,一段美好时光。书与人,物我相忘,沉迷其间,看天下万物,品人间苦乐,思人生因果,岂不快哉!